##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09 年度业绩预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: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。
- 2、业绩预告情况: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预计公司200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50%以上。
  - 3、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:否。
  - 二、上年同期业绩
  - 1、公司200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: 140,792,285.31元。
  - 2、基本每股收益: 0.35元(按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400,670,300股计算)。
  - 三、业绩预减原因

公司2009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:

- 1、2009年,公司自主开发的新产品猎豹CS7上市,因推广品牌和新产品大幅增加了广告投入。
- 2、2009年公司产品销量有所增长,但是销售的整车产品结构同比发生较大变化,毛利水平较高的产品销量出现下滑,导致公司产品整体毛利率下降。
- 3、公司2009年收到的政府补贴同比大幅下降,主要因为: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[2006]166号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三线企业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的通知》,公司作为军队三线企业并属于"九五"项目三线企业,自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享受增值税超基数部分按60%的比例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,2009年起公司不再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。

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作出,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 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 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月29日